

福建创高安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16号国脉科技大厦12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晨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晨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福建创高安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

福建创高安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